

工银瑞信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
期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4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工银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
基金主代码	01608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6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01,721,096.70 份
投资目标	采用指数化投资，通过控制基金投资组合相对于标的指数的偏离度，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将对标的指数采用抽样复制法和动态优化的方式进行投资，在综合考虑跟踪效果、操作风险、投资可行性等因素的基础上构建收益特性与标的指数收益率高度相关的投资组合，并根据基金资产规模、日常申购赎回情况、市场流动性以及同业存单市场交易特性等情况，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调整。</p> <p>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2%。如因指数编制规则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p> <p>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当标的指数成份券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或违约，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券进行调整。</p> <p>本基金的具体投资策略包括指数化投资策略和其他资产投资策略。</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收益率×95%+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预期的收益与风险低于股票型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501,136.95
2. 本期利润	12,576,354.4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631,442,286.5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70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列数据截止到报告期最后一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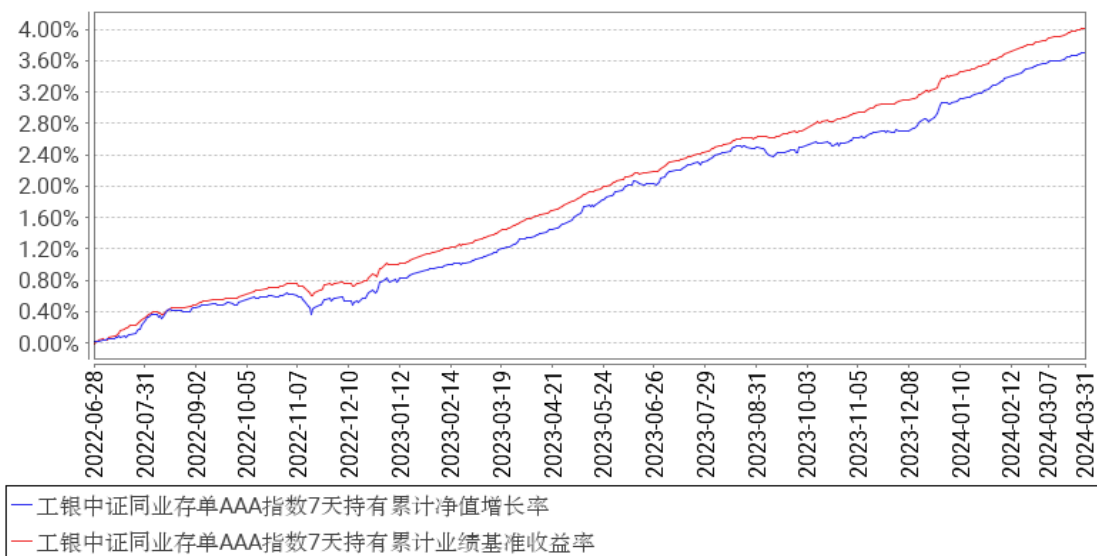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1%	0.01%	0.61%	0.01%	0.00%	0.00%
过去六个月	1.17%	0.02%	1.28%	0.01%	-0.11%	0.01%
过去一年	2.35%	0.02%	2.43%	0.01%	-0.08%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70%	0.02%	4.01%	0.01%	-0.31%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工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生效。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投资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汪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7 月 12 日	-	5 年	硕士研究生。2018 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21 年 10 月 12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稳健回报 60 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22 年 5 月 19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7 月 12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1 月 2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债 1-5 年进出口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

					今，担任工银瑞信彭博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职日期；离职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离职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基金从业人员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监控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有 1 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一季度，国内经济基本面整体边际变化不大，居民出行、社融、PMI 等数据表现平稳甚至部分好于预期，显示经济开年运行平稳。但是在向新质生产力转型的过程中，地产链条仍有进一步提升空间，人口老龄化等中长期问题仍待改善。另一方面，在海外财政和货币紧缩传导较慢的背景下，美国劳动力市场和通胀数据表现出一定韧性，市场对美联储降息的预期也随之调整。在外部环境不利的情况下，我国央行仍于春节前下调存款准备金率 0.5 个百分点，向市场提供长期流动性 1 万亿元，为经济运行创造良好的货币金融环境。

具体到同业存单市场，由于央行降准之后银行负债稳定性得到改善，银行间流动性相对充裕；叠加存贷款利率下调，利率中枢下行的预期得到强化。同业存单收益率也随之下行。但在海外货币环境的约束下，央行降息空间受到制约，资金利率也维持在 OMO 利率附近难以进一步下行，这也限制了同业存单这一短端品种的下行空间，一季度下行幅度低于 10 年期国债和 30 年期国债等长端利率债。

整个一季度，3 个月、6 个月、9 个月和 1 年期中债商业银行同业存单到期收益率 (AAA) 分别下行 7bps、17bps、17bps 和 17bps，1 年期 AAA 同业存单收益率回落至 OMO 利率和 MLF 利率之间的中性水平。

本基金为被动管理的指数基金。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主要是对标的指数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优化的方式进行投资。整体组合结构根据指数风险收益特征进行配置，同时结合基本面、资金面和同业存单供求的情况，积极运用杠杆套利、一二级套利、久期摆布、类属选择等策略提高组合收益，降低交易摩擦和基金费用的影响，以更好地实现跟踪指数的投资目标。本基金未来将继续按照基金合同的要求，通过定性和定量分析手段进行动态优化配置，提升抽样复制策略效果，控制交易摩擦成本和基金费用影响，同时严控信用风险，满足组合流动性要求，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 0.6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没有触及 2014 年 8 月 8 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844,912,427.53	88.84
	其中：债券	3,844,912,427.53	88.8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72,085.37	0.05
8	其他资产	480,867,615.23	11.11
9	合计	4,327,752,128.13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投资。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48,575,541.25	15.1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92,735,336.06	5.3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31,738,774.22	6.38
6	中期票据	20,677,711.48	0.57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3,043,920,400.58	83.82
9	其他	-	-
10	合计	3,844,912,427.53	105.88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308261	23 中信银行 CD261	1,500,000	148,059,521.31	4.08
2	112312084	23 北京银行 CD084	1,000,000	99,614,743.72	2.74
3	112311155	23 平安银行 CD155	1,000,000	98,610,213.39	2.72
4	112315508	23 民生银行 CD508	1,000,000	98,410,072.13	2.71
5	112304063	23 中国银行 CD063	1,000,000	98,403,791.80	2.7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股指期货进行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地方证监局、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的处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地方银保监局、国家金融监管局派出机构的处罚；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地方证监局、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管局派出机构的处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的处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的处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的处罚；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的处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管局派出机构的处罚。

上述情形对上市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无重大影响，投资决策流程符合基金管理人的制度要求。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447.3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80,859,167.8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80,867,615.2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102,132,237.9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281,450,114.1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881,861,255.4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01,721,096.70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工银瑞信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的注册文件；

2、《工银瑞信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工银瑞信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工银瑞信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